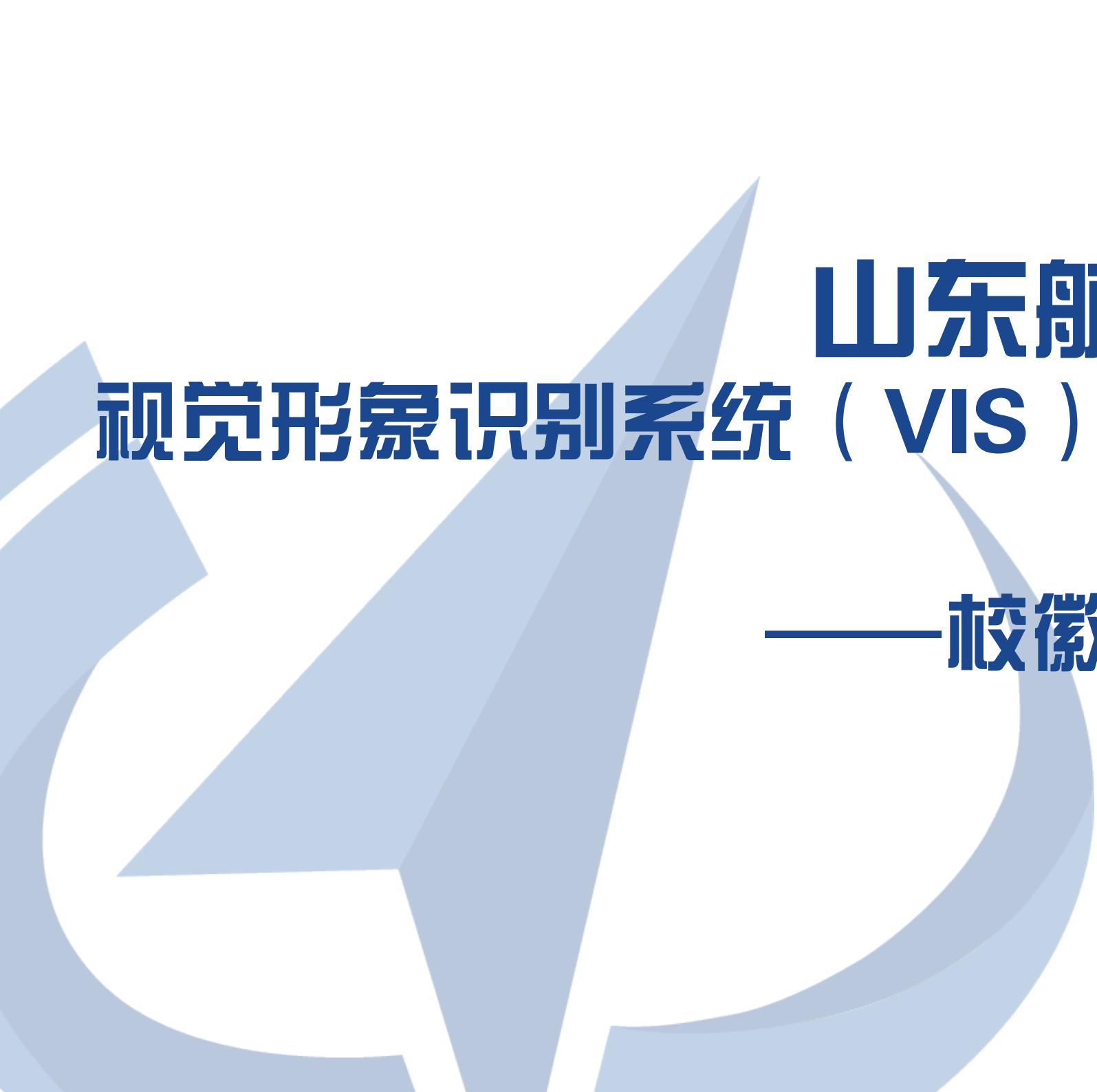


A large, stylized blue geometric logo is positioned on the left side of the page. It consists of several overlapping shapes, including a large 'C' or 'G' shape, a triangle, and a curved line, all in shades of blue.

山东航空学院

视觉形象识别系统（VIS）使用手册

基础部分

——校徽图形规范

基础部分——校徽



校徽是山东航空学院视觉形象识别系统的核心，也是其视觉形象识别系统的基础，视觉形象识别系统设计，以此为中心展开工作。

本页展示为校徽在白色背景上使用的校徽彩色效果。

基础部分

——校徽组合元素及释义



校徽组合元素：



校徽释义：

校徽外部为三个“同心圆”，即象征着“天地人”，天人合一、自强不息、和谐团结、自然统一；又象征着年轮，历史悠久，源远流长，积极进取、永不停息。

校徽核心图案，由向上飞翔的抽象图形——航空器，以及提炼简化的黄河水纹同构组合成形似草书的“山”字。不仅代表学校的发展特色和区域特点，同时也体现了学校坚持“顶天立地”的发展思路和“地方性、行业性、应用型、高水平、国际化”的办学定位。

山不仅体现了大自然的力量与雄伟、安全与稳定，也承载着学校面对困难挑战勇攀高峰的决心和毅力，更展现了学校锐意进取、追求卓越的目标和境界。航空器从山中直冲云霄，寓意学校蓬勃发展、蒸蒸日上，同时也展现学校将以崭新的姿态，秉承追求卓越的精神，为全面建成航空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而不懈奋斗。

校徽中的“1954”字样，即山东航空学院的建校时间，也体现了学校始终坚守“为党育人、为国育才”初心使命。

校徽整体以蓝色为基调，代表着无限的力量和广阔的空间，寓意着学校深厚的文化底蕴、科学的管理思路和开放博大的发展胸襟。

基础部分——校徽墨稿



本页展示为校徽在白色背景上使用的校徽墨稿效果。

注：此页展示的墨稿，可作为制作时烫印、压凹等特殊工艺使用。

基础部分——校徽反白稿

本页展示为校徽在深色背景上使用的校徽反白稿，以及无色、金色、银色的压痕效果稿。



基础部分——校徽线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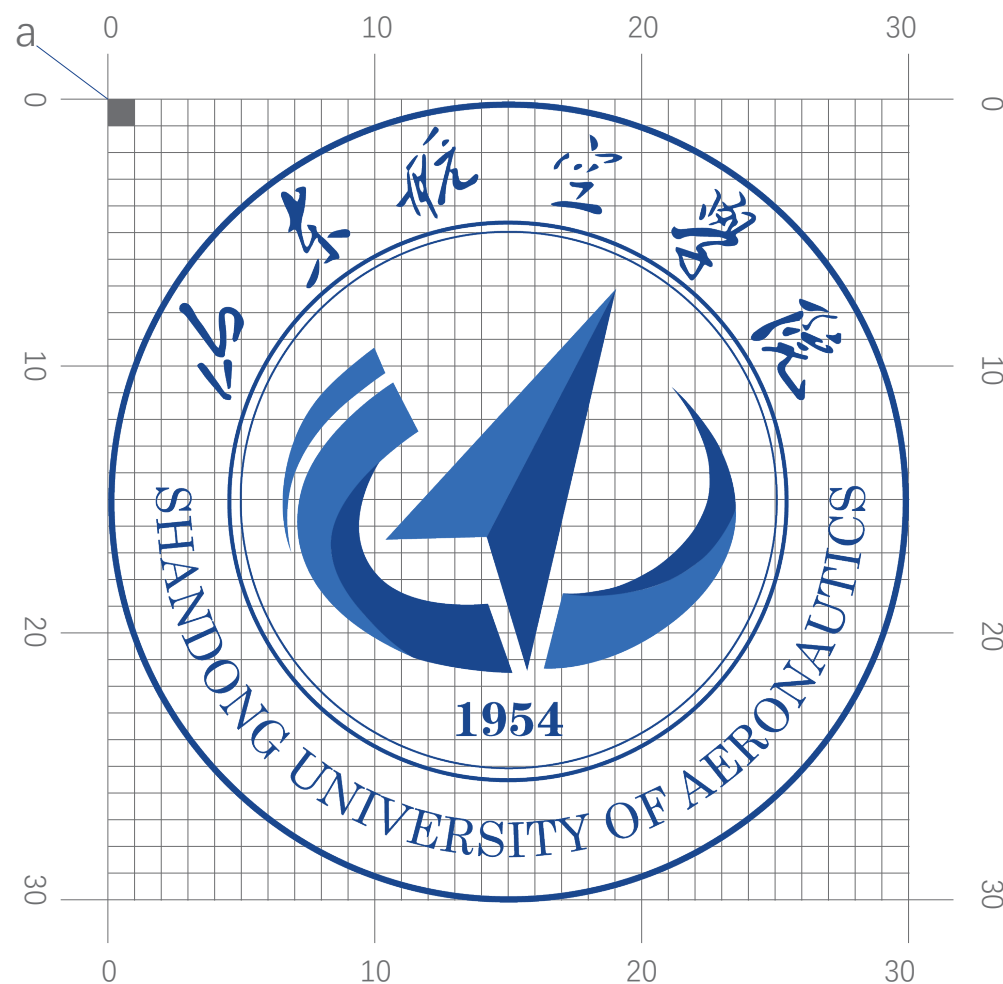


本页展示为校徽线稿。

基础部分——校徽制图标准

本图规定校徽制作的规格和各部分比例关系，制作时应严格参照本制图法的规定。当电子文件无法输出时，采用标准制图即可绘制出正确的校徽图案。

注：a为一个基本计量单位。



基础部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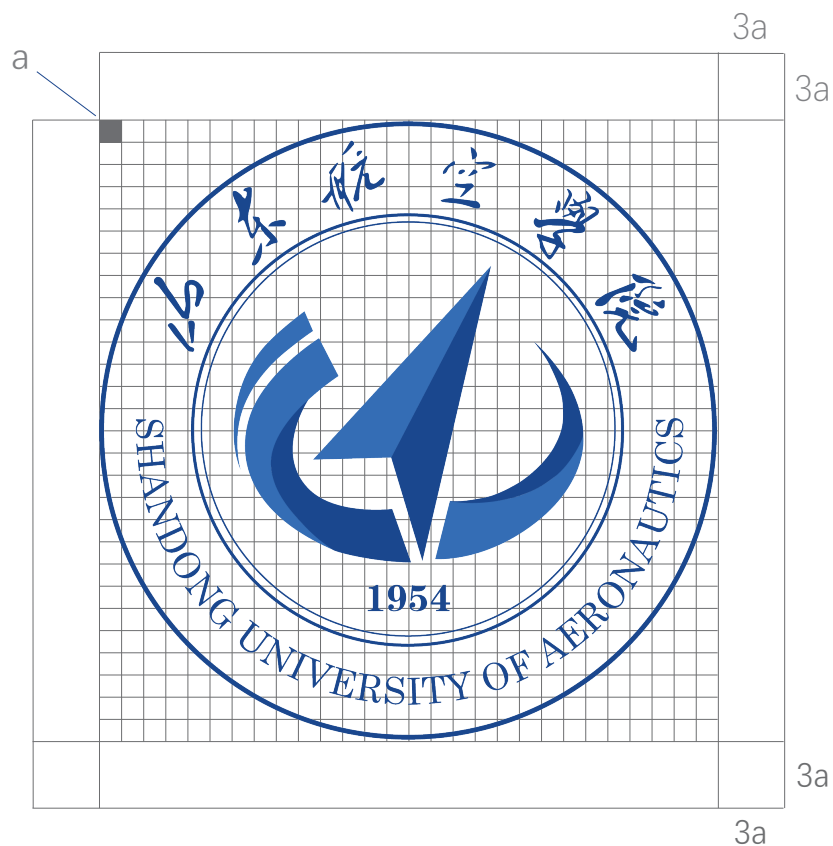
——预留空间与最小比例

在符合校徽预留空间的基础上，其应用需遵守以下标准。

校徽周围应与其他文字与元素提供足够的预留空间，以达到更为适宜的使用效果；若其他文字与元素因特殊情况需要和校徽保持较近距离，则校徽周围至少应保持如下所示的空白空间，该空间内不能放置如书面字体等其他元素。

校徽印刷最小极限为15mm；网页最小极限为100pixels，在任何情况下，不得小于此标准。

注：a为一个基本计量单位。



印刷长宽最小极限 $\geq 10\text{mm}$
网页长宽最小极限 $\geq 100\text{pixels}$

基础部分——校徽禁用形式

本页展示为校徽的错误形式，禁止使用。



此图中心图形错误，未做分割造型处理。



此图中心图形错误，缺少立体效果。



此图外圆蓝底白字为错误使用，应为白底蓝字。

